(上接D55版)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2023年度 8.640.395.719.73 10.446.630.613.20 4.158.907.863.54 7,213,031,252.52 8,571,855,928.98 3,425,634,121.44 减:营业成2 56,327,116,10 86.117.977.2 12.352.611.61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246,300,449.58 289,599,010.04 128,475,866.40 财务费用 40,738,902.34 99,228,901.10 86,449,050.85 97,580,889.99 67,406,634.60 52,963,434.71 18,349,937.72 103,628,828.15 -17,184,007.03 28,687,468.12 55,342,420.28 -8,003,181.26 -142,008,739.29 -122,290,264.87 -41,920,031.45 -11,827,514.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443,682.14 327,543,906.96 -19,815,587.83 3,355,598.94 106,347,818.33 28,320,288.64 18,348,448.99 6,455,602.75 429,478,992,44 415.543.276.30 47,270,385.12 12,762,811.61 -66,174,144.49 495,653,136.93

(二)少数股东损益	468,978,523.12	185,827,691.36	100,116,733.9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22,403,558.17	9,631,606,016.53	4,189,948,923.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464,923.48	142,167,085.02	133,589,91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301,805.67	173,489,663.93	313,936,54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69,170,287.32	9,947,262,765.48	4,637,475,38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50,407,959.40	7,672,380,315.61	3,740,652,000.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093,230.02	740,392,321.48	376,794,79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87,092.59	168,298,783.58	56,023,29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57,558.21	727,790,485.86	438,737,06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7,645,840.22	9,308,861,906.53	4,612,207,15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524,447.10	638,400,858.95	25,268,22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8,288,449.59	600,916,521.58	1,325,608,288.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410,243.14	24,654,595.49	45,845,005.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98,707.45	216,904,171.29	129,623,48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 金净额	145,608,850.12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50.55	115,005,555.56	147,888,88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6,196,400.85	957,480,843.92	1,648,965,66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661,336,583.82	353,039,339.87	802,199,09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5,754,974.13	190,000,000.00	1,815,784,056.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9,904.93	164,388,500.00	35,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7,251,462.88	707,427,839.87	2,653,743,15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055,062.03	250,053,004.05	-1,004,777,49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2,507,315.93	2,376,272,369.00	2,685,362,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400.60	34,680,481.38	41,418,60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772,716.53	2,410,952,850.38	2,726,781,404.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7,759,415.57	2,492,763,025.55	1,478,803,87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196,176,573.58	162,864,267.85	164,666,43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62,429.71	107,409,879.40	52,975,36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4,198,418.86	2,763,037,172.80	1,696,445,66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425,702.33	-352,084,322.42	1,030,335,739.3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04,481.04	-975,377.72	43,668,214.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1,751,836.22	535,394,162.86	94,494,690.9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367,111.06	976,972,948.20	882,478,257.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615,274.84	1,512,367,111.06	976,972,948,20

一、截至本程告予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的人员,但是被露义务人被事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明,是被露入关系,不然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以法》第二个条约划定提供相关文件。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与性除法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第十二节 备重义件

第十一日。前星火中一 一、喬產文件目录 1.信息按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工商营业执照、身份证明复印件 2.信息按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明复印件 3.《文乌华渊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合同》 4.信息按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类吏上市公司股票的查询证明 5.信息按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以上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 5.信息按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以上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

(無的)(491)同心的 法披露义务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思核學及另外一十十十十十十十分 一条规定的说明 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后续计划的说明 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年未变更的说明

12、信息搜摩以另入天于党股股东、实际空制人愈近2年未实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各查文件各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各查阅。 地址,浙江省义马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 联系人,张益惠

联系人、张益鹿 电话。0579-85261479 传真。0579-85261877 溶刷时间。法使工作目的9:30—11:30,14:30—17: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语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准确胜、完整性永重分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郑期中 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性、推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宣永钢 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声明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致行动人:义乌真爱數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浪变集团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浪变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 2025年10月14日

财务则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 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甘强科 囊洪伟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 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苏望

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5年10月14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付表		
	基本信	寺况	
上市公司名称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 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 西路751号
股票简称	华鼎股份	股票代码	601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 西路75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増加☑減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 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自披露ツ条人具否対情内	県図盃□	信自抽震义名人是否拥	是☑否□

II又示(10]称	-F-9H/IZ177	放州(四	001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 西路75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増加☑減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 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 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 上	是☑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 数:共1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 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 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図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两家上 市公司控制权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口协议转让回 国有股行政则转应变更口间接方式转让口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那股内付法院裁定口 维气口赠与口 非他口。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 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 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一致行动	持股种类;A股普通股股 6人持股数量;107,377,265 人持股数量;1,038,900 股 毛表决权股票的数量;66,2	股,比例:9.72% ,比例:0.09%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 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协议转让	变动种类:协议转让,变动数量;增加102,249,872股,增加比例;9.2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 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股份购买方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标的股份过户 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 续关联交易	是図否口 备注:真爱集团未来将持续租赁上市公司的房屋用于办公。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 业竞争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 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図香口 备注:真愛集团未来摂认胸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不超过25,000万股股票,上述增持尚 需经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 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 司股票	是□否☑					
是否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 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管理办法》 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凶否□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否□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否□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 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図否口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的 确认。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	是□否☑					

信息饭路之劳人: 其麦果因有除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期中 2025年10月14日 一致行动人: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一致行动人: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法定代表人: 2025年10月14日

一致行动人:

2025年10月14日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鼎股份

股票而称: 年期股份
股票代局: 60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义乌市愈和企业管理各词有限公司
任所及通讯地址: 浙江省全身市积江街道总部经济园 B7幢22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各词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积江街道总部经济园 B7幢20层
权益变力性质, 股份减少 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 二〇二五年十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戶明
一本 枢发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用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 或与之相中突。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义岛华渊绵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旅館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义乌金控	指	义马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顺和公司	指	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真爱集团	指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义乌经开	指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真爱数智	指	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上市公司、华鼎股份	指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协议(有限合伙)签署 【《股权交易合同》】,将其所持上市公司102,249,872股股份转让 给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权交易合同》】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年10月【10】日签署的《股权交易合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太损生共由险处则说阳外所有	物值但四	两位小数 若出现久分顶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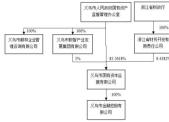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义乌金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义乌金控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义乌市金融控制	是有限公司		
扫	E册地址			浙江省	省义乌市稠江街道总	部经济园B7幢22楼	
法	定代表人				吴奇伟	#	
注	E册资本				106,500万元	人民币	
统一社	L会信用代	码			91330782749	8327658	
ú	业类型			有限责任	任公司(非自然人投	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幺	营范围		ì		又投资、资产管理业:	务、投资管理与投资咨询。	
8	营期限			1999-08-12 至 无固定期限			
道	祖讯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总部经济园B7幢22楼			
用	(系电话				0579-8585	56795	
	及持股比值]持有义乌金控100%股权	
截至本持	设告书签	署日,义」	马金控董事、	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的基	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吴奇伟	男	总经	理、董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吳超越	女	监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杨绍刊	男	副	副总经理		浙江义乌	无	
何斌超	男		总经理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顺和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硕和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总部经济园B7幢20层
法定代表人	金江斌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ECDK01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9-09-16 至 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总部经济园B7幢20层
联系电话	0579-85666136
股本及持股社例	♥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顺和公司100%股权

通讯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总部经济园B7幢20层				
联系电话					0579-8566	66136	
股东及持股比例 义			义乌市	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顺和公司100%股权			
截至本	设告书签	署日,顺	和公司董事、	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的基	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金江斌	男	董事长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多绍刊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E伟光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陈英	女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EZ飞	男	监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王哲	男	监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司可靖	女	监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Market A	1.		M-vtv	all treet	Statistics (No. 16)	77	

模宜於 女 塩事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中国 浙江义乌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根据化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二条规定,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 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二)投资者是同一主体控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目,义乌金控与顺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互为一致行动人,两者股权关系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义乌金控及顺和公司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 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特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进一步深化固有企业改革、优化国资布局结构、为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引人地路 资源、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提升上市公司发展潜力,推动上市公司持续发展,进行本次权益

第78年 2016年上月3年3月8天5日99,100万十月12日日公司及报管力,推动工印公司研究发展,进行本次权益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主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概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 设安排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 藉用关注律法卿,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等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36元般。2025年9月13日, 华鼎股份披露了《关于大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年0月。
在公开征集期内、受让方[真爱数智]提交了申请资料、并足额缴纳交易保证金。经评审、确定[真爱数智]为本次公开证集受让方。2025年9月(29)日、华职股份披露了《义乌华鼎锦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公开征集受让方。2025年9月(29)日、华职股份被查》2025年10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真爱数智]签署了《假权交易合同》]、约定义乌金控、顺和公司将其所持上市公司102249872股份转让为自复数智]。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变化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 切削			本次权益变 切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例
义乌金控	99,077,372	8.97%	8.97%	-	-	-
顺和公司	3,172,500	0.29%	0.29%	-	-	-
合计	102,249,872	9.26%	9.26%	-	-	-
真爱集团	107,377,265	9.72%	15.72%	107,377,265	9.72%	15.72%
郑扬	1,038,900	0.09%	0.09%	1,038,900	0.09%	0.09%
义乌经开	66,255,368	6.00%	-	66,255,368	6.00%	-
真爱数智	-	-	-	102,249,872	9.26%	9.26%
合计	174,671,533	15.81%	15.81%	276,921,405	25.08%	25.08%
注:真爱	表团、郑杨、义乌经	开、【真爱数智	引为一致行z	功关系。	riter-t- de d	

宋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的股股东仍为真爱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郑期中先生。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安人,与真爱数容量于2025年10月[10]日完成签署的[《股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

序号	项目	主要条款内容
1	转让标的	甲方一、甲方二所持有的华鼎股份合计102,249,872股无限售流通股。
2	标的股份转让价格 与支付	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用方将本合同页下转上标的以人民币[548,659,314.00]元转让 给乙方,转让价格为[5.36]元股。乙方采用。光性付款方式,将在本合同生转之 日起5个工作日均活人火乌产权指定银行帐户。乙方向资金结算指定帐户支付交 局价款的行为。根为乙万履行本合同劳定的特比价款的付款火多。在乙方报生 局间页全部转让价款汇入火乌产权指定银行帐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火乌产 权将金部转让价款汇入火乌产权指定银行帐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火乌产 权将金部转让价款汇入平了推定帐户。交易产证日前印入亚方产华争议及 方均不可撤销的同意之中方推定帐户。交易产证时兼明的股股或支付等行为, 特处结果明确后跟其办理。
3	标的股份交割	股权交易涉及需向证券交易所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机关备条或审批的、申、乙及方应履行或协助履行向社关音部门、审批机关申报的、发多、义马/伦区位领增已之双方签章的本台间。一次方在成本台间市签全部监项 且甲乙双方均将服务 解结 高之日(前)是一条件均满足,起三个工作中内内。问甲乙双方均将服务所述。本台间两门的股权交易获得交易凭证二十二个工作日内,可以对应当共同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管记手统。备记机关办理完单教权变更管记手统。
4	交割后事项	本次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
5 过渡期安排 股权 分组 出资 款中		膠枚转让公告之日起至聚权转让完成前,著陈约企业出现分红(淀粉)或配股,所分红利(红股)或危股权利占乙方享有。者标的企业出现危股,则由乙万决定是否 机资参与,中方成无条件配合。若分红款项已入中于赋产,则由又名"校在转让价 款中扣留相应款项分红款税后收收。在股权转让完成后返还给乙方。选款(配 股份)。13 所谓解权应与原交易股权—并无条件过户给乙方。
6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1-1987] 18以7189以1789以1793。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單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單行的相关程序 项均通过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六、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多署日、除在本报告书中披露的以外,本次权益变动未附加其他特殊条件、不存在

六、本次权益要划小存在本报告书中按摩的以外,中心心血 整全本报告书签署目,除在本报告书中按摩的以外,中心心血 补充协议及股份表决权的行使等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6个月內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目前分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目,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 信息,亦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省查文件 一、高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4、円由止高宏及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一、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四路751号 联系人:张益惠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吴马伟 签署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性、准确性、完整性疾且分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注注排字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签章):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基本信	kuci		
1 + 4 = 14 = 14			Mathematica de de min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华鼎股份	上市公司所在地 股票代码	浙江省义乌市	
胶崇间称	一行外的文です	反宗代的	601113 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部经济园B7幢22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稠泛街道总部经济园 B7 幢 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互う 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 国有股行 取得上市2	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政划特或变更 同接方式 改划特或变更 同接方式 公司发行的新股 口执行法院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专让√ 专让□ 裁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按第义务人一, 股票年底,从记行普通股 A 投 持续按照,99.977,372 按 情况还给3.87% 。 更要申告,从记行普通股 A 投 持续按据,3.172,500 投 持续按据,3.172,500 投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检查义务人一。 变动中心,人民市部副排入投 变动性外。9,077,372 投 变动性例。9,077,372 投 变动性例。9,077,372 投 变动性例。9,079 体 在放射性的,10,006 体 但参数义务人二, 使到检查义务人二, 使动性例。2,96 变动性例。0,296 本次及金沙西,并附于部副补入股 变动性例。0,296 本次及金沙西,特别比例。0,09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 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 方式:协议转让	之日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 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 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胜	b 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	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 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 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分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		是□ 否□ 不适用√		
批准		700 110 110111		

是□ 香□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安章): 吴奇伟 签署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签章): 义乌市顺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江斌 签署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长集转债"的第一次提示性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术或

特别提示 1 "长俸結供"酵同价格,101151元(涨(今平期应计利自 平期任利率为2% 日平期利自今税) 扣 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10月13日 3、"长集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10月30日

4、"长集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 5、"长集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11月4日

6、"长集转债"赎回日:2025年11月4日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1月7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1月11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长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11月3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长集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长 有的"长集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

12、风险提示:本次"长集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 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长集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长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长 集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372号"文同意,公司8.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集转债",债券代码"128105"。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 之日2020年4月15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10月15 日至2026年4月8日。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3日起由原8.31元/股调 整为8.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详见2020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可 能分8.11 // 加水, 阿验山的等级灯俗自 2020年0月3 口度生效。 详见 2020年3 月 28 口放路的采入 1 可转值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年054)。 2、因公司实施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 "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1年4 月 30 日起由原 8.11 元/股

调整为7.91元般。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详见2021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3 2024年3月18日 由于满足《莫集说阳书》由却完的铑股价核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召开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长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长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 《募集说用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长集转债"的转 股价格向下修正为6.50 元/数据/70000 徐正启的转般价格自204年3月19日起生效。详见2024年3月19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4、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10日起中原6.50元/股 调整为6.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详见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 "长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5、2024年9月13日,由于满足《募集级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长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 《募集说用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长集转德"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5.30元般、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8日起生效。详见2024年9月14日 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6、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5年9月24日起由原5.30元/

股调整为5.1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9月24日起生效。详见2025年9月18日披露的《关 于"长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长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中任意一种情形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①在转股期内,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含)时。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自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10月13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长 集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权益分派 前"长集转债"的130%为6.89元般、实施权益分派后"长集转债"转股价格的130%为6.69元般),根据 《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长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长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 利,按照债券而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长集转债",并授权 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长集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赎同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10天(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11月4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5年11月4日为本计息年度赎回

计算可得:IA=100×2.00%×210/365=1.151元/张(含税)。

制工等。 由上可轉生集集積價"本次赎回价格为101.151元份"(含息、税)。 扣稅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长集转债"持有人。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长集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

2、"长集转债"自2025年10月30日起停止交易。

3、"长集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11月3日。 4、"长集转债"自2025年11月4日起停止转股。 5、"长集转债"赎回日为2025年11月4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收 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长集转槽"。本次赎回完成后,"长集转储"。将在深受所摘牌。 6,2025年11月7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1月11日为赎回

款到达"长集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长集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长集 7. 在本次睫间结束后, 公司将按昭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睫间结果公告和

(四)其他事宜 1、咨询部门:证券部

2、联系电话:0760-22583660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 四、公司头时空间人、全欧欧东、乔政日分之五以上的欧东、重事、温事、高级管理人贝住赎回索针 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长集转债"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捡账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

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长集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长集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

股操作銀送傳养特在人在申封的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億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

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项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 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八、画旦入FF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

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戲編。

—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 为优化公司投资结构与布局,增强资产流动性,近日,湖南秦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次司")与广东一语致运日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方,以下简称"一语致运日新品公司")与广东一语致运用新品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合、公司将持有的上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浦科创基金"

或"合伙企业")的2.50%(对应合伙份额1500万元)的合伙份额转让给一诺致远日新基金,转让价格为14,382,741.27元(含税),其他合伙人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金浦科创基 金份额。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转让事项在董事长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一诺致远日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一诺致远(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斌) 成立日期;2025年7月22日

成立日纳;202年7月22日 2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签记)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绘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注中于王阳经验证4)

ì	去日王井茂仝宮沽切)			
	认缴出资情况:(基金结构表)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肇庆市景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8	41.950%	有限合伙人
	广东庄颜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25.000%	有限合伙人
	程泽	5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梁明辉	480	12.000%	有限合伙人
	刘德渊	277	6.925%	有限合伙人
	一诺致远(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	1.625%	普通合伙人
	总计	4,000	1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一诺致远日新基金与公司	及公司前十名股	东、董监高不	存在产权、业务、资

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按露日,一站致远日新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基金名称:上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越秀(南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引领接力行健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台

广州一诺侨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创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金名称: 上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约。 3.成立时间: 2020年9.月9日 4.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313 室 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金浦科创未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认缴出资情况;(基金结构表)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上海仓繁廪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4%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 6,000 10.00% 1.000 1.67% 6,000 10.00% 4,000 6.67% 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嘉兴贵全双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3.33%

12.82%

2.50% 0.83%

有限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

60,000 100.00% 公司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金浦科创基金份额1500万元,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 2時分。 経査前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浦科创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主要财务数据

1,500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938,792,457.10	908,930,357.68
负债总额(元)	111,158,221.54	85,837,647.58
合伙人权益总额(元)	827,634,235.56	823,092,710.10
项目名称	2024年	2025年1-6月
营业收入(元)	6,207,712.56	110,390.80
净利润(元)	-2,955,966.81	-4.541.525.46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情况 — 2,933,968.81 — 3,941,525.94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情况 — 4次交易主要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强资产流动性。本次交易对价以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 参考基础,综合考虑了私募股权 S基金份额交易的市场惯例、资产的流动性折扣,基金底层资产的状况和未来退出预期等因素后,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转让方:广东一诺致远日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转让方面意向受让方转让合伙企业15,000,000元已实缴份额("标的份额"),转让价格为14,382, 74,127元(含税)("转让价款"),转让款项分两期支付,第一期支付转让价款的15%,第二期支付转让 从表达46年

741.27 元含的)("转让价款"),转让款项分网期支付,第一期支付转让价款的15%。第二期支付转让价款的85%。
第一期付款前提条件。自(1)本合同,附件一合伙协议、人伙协议、合伙企业变更决定书,合伙企业合伙人大会决议由相关主体签署并发生效力,且(2)由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向受让方出具书面文件,披露自最近一次收益分配完成日至第一期转让价款的7目期间合伙企业对转让方的分配情况(为兔疑义,即使未发生分配出需要告知受让方),且(3)赎回意本次交易,签署本合同和种件一合伙协议事项各方已履行批准程序并获得授权,且(4)除受让方以外的其他方未违反本合同约定,上选条件达成并由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转让方卡面通知受让方后的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依据本合同约定向转让方足额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受让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完毕第一期全部转让价款之日即标的份额交割日(少数割口),自交割日起人,们交让方应依照本合同约定专行会价。20时间转让方自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即2020年9月22日)起认缴标的份额对应的出资(受让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定方自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即2020年9月22日)起认缴标的份额对应的出资(受让方按照本合同约为定享各价伙企业省次交割日间2020年9月22日)起认缴标的份额对应的出资(受让方按照本合同分约定享有合伙企业省次交割日间2020年9月22日)起以缴标的份额对应的出资(受让方按照本合同分约定享有公伙企业省次交割日也数据的分额已接取合(依付协议)的约定 按与其他守约合伙人相同进度缴付标的份额对应的出资。除受让方与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或管理人另有分证外,转让方与受让方相比参与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以及分摊合价数用,并投权、认同预计等各价人企业的收益分配,以及分摊合价数时,并投资人和政管理人另有受让方的资本账户以反映前还收益变对情况。为免疑义、未办理二商变更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备条信息更新等手续不影响该等交割的效力。

让方出具书面文件,披露第一期转让价款支付日至第二期转让价款支付日期间合伙企业对转让方的分配情况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为免疑义,即使未发生分配也需要告知受让方);(2)受让方收到管理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关于合伙企业完成全部标的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工商登记的标准应以取得工商主管部门出具变更核但通知书为准)的书面通知2日起10个工作日内。
2.标的份额的收益分配和债务负担
受让方外的其他农方额认,合伙企业对转让方最近一次收益分配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自前述最近一次收益分配完成(统称"最近一次收益分配完成日")后,截至本合同签署之日,转让方就标的份额已实际获得收益分配款3,363,134,98.元龄此之外,合伙企业没有再次问转让方进行分配。自最近一次收益分配完成日至交割日期间("过速期")方表的分配("过速期分配金额")的,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成合伙企业管理人应向受让方出具书面通知,披露过渡期分配金额情况,并留存过渡期分配金额。受让方以外的其他方面意,若本合同还发表了影响分配金额情况的,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成合伙企业管理人应向受让方出具书面通知,披露过渡期分配金额情况,并留存过渡期分配金额。受让方以下的、转让方面意,若不受过方的之资等了合伙的议则,标的份额对应的过渡期分配金额应由受让方声。有,并在交割日后分配给受让方。若经受过方间意会价较少证费期分配金额分配给转让方的、转让方面资格的过度期份和金额("抵扣款")和减受让方应支付的转让价款。自交割日起、标的份额对应的合伙企业收益将由合伙企业收减。

在交割日后合理时间内,转让方和受让方应配合合伙企业办理标的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

供交割口后台埠时间内,转让力科交让力处配合合伙企业/少率标形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方和受让方应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理意见,进一步签署并提供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山东变更登记文件及合格投资者的全套文件)并采取必要的措施。以确保标的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1)本合同生处后90个工作目内;或(2)合伙企业最近一次进行工商变更手续时。4、税收与费用承担 除非本合同中另有明确约定,所有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费用均由各方各自承担.因本合同项下标的份额转让的所得税(如有),由转让方承担,其他税负由各方根据法律法规规定自行承担。各方近一步确认并同意。合伙企业不代扣,代缴转让方因本次标的份额转让而需缴纳的所得税(如适用)及其他或有税费。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投资策略和发展战略,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强资产流动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本次份额转让所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和消息第488.35万元,此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本次基金份额转让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肯形。本次等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金浦科创基金合伙份额。

小双不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金浦科创基金合伙份额。 六,备查文件 八、H E X T (关于上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合同) 转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事会 2025年10月15日